

正本

王 副	理 幹 事	理 事 長	收 文
			108年12月17日 檔 號：
			第 106 號 保存年限：

### 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10樓  
 承辦人：李佩晨  
 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6826  
 傳真：(02)89532311  
 電子信箱：AW3572@ntpc.gov.tw



241

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61號3樓

受文者：臺灣省汽車路線貨運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13日  
 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交安字第1082344781號  
 速別：普通件  
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 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市禁行大貨車路段公告1份，請惠予張貼公告並協助轉知所屬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第1項第1款。

正本：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督導委員會、內政部警政署、交通部公路總局、交通部公路總局各區監理所、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一區養護工程處、臺灣省汽車路線貨運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省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新北市汽車路線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各縣市政府(不含新北市政府)、各縣市政府警察局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所屬各分局、新北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工務局、新北市政府秘書處、新北市政府新聞局、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(均含附件)

# 市長侯友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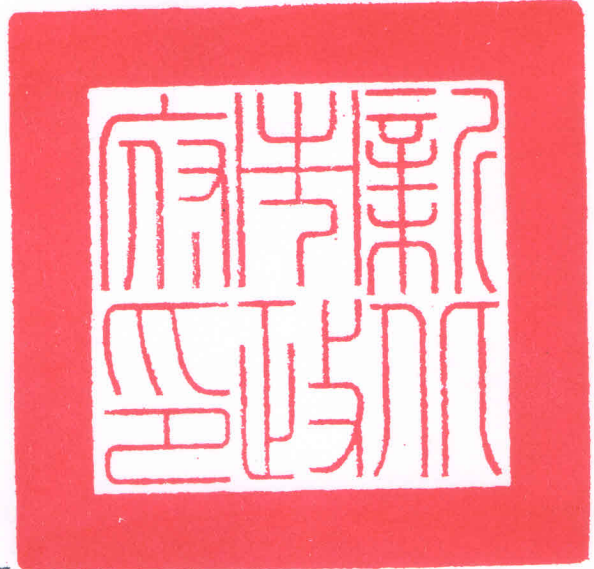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交通局局長決行

裝  
訂  
線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10日  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交安字第1082293402號  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一



主旨：公告新增本市禁行大貨車路段。

依據：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第1項第1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新增本市五股區中央軸帶中興路以北路段禁止35噸以上大貨車通行，管制內容詳如附表「新北市108年12月份禁行大貨車路段一覽表」。
- 二、本案自108年12月20日起，未依規定行駛將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處罰。

市長 侯友宜

## 新北市 108 年 12 月份調整禁行大貨車路段一覽表

區別	調整路段	管制方式	備註
五股區	中央軸帶中興路以北路段	1. 管制車種：35 噸以上大貨車。 2. 管制時間：全日。 3. 管制路線：中央軸帶中興路以北路段。(詳附圖)	自公告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19 日為宣導期，108 年 12 月 20 日起正式實施執法。

公告文號：新北府交安字第 1082293402 號

五股區中央軸帶中興路以北路段禁行 35 噸以上大貨車。

